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西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西工程”）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、期限不超过两年的连带责任担保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.29%。

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为华西能源的全资子公司，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，华西工程计划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 亿元、期限不超过两年的综合授信。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和快速成长，公司计划为华西工程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、期限不超过两年的连带责任担保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本次担保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：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

- 1、注册地址：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 66 号
- 2、法定代表人：毛继红
- 3、成立时间：2014 年 3 月 26 日
- 4、注册资本：贰亿元人民币
- 5、经营范围：电厂工程项目总承包，市政公用工程项目总承包，公路工程施工项目总承包，房屋建筑工程施工项目总承包，节能减排项目总承包，环境工

程总承包以及工程设计咨询，电站设备的设计、制造、销售和服务，对外承包工程。

6、与本公司关系：公司全资子公司

7、主要财务指标：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 24,781.72 万元，净资产 18,051.40 万元；2014 年 1-12 月，实现营业收入 12,562.90 万元、净利润-1,948.59 万元（以上数据已经审计）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2、担保期限：不超过两年

3、担保金额：不超过 2 亿元

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订，公司将在决策程序通过后与相关各方签署本次担保有关协议。

四、董事会及相关各方意见

1、公司董事会认为：（1）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为华西能源的全资子公司，专业承接工程总包板块业务。华西工程正处于业务发展阶段，对资金需求较大。公司为华西工程提供担保有利于其 EPC 工程总包项目的顺利执行，推动子公司适应市场环境，扶持子公司成长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；（2）子公司的快速成长有利于公司整体实力的提高，并将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。（3）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控股股东和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2、监事会认为：（1）公司为华西工程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，支持子公司成长；有利于子公司市场开拓、促进子公司适应市场环境和稳步发展。（2）上述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。

3、反担保情况

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为华西能源全资子公司，本次未提供反担保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1、截止本公告之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30.16 亿元（含本次担保）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9.97%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 64,394 万元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.48%。其中，公司对子公司（全资及控股子公司）的担保实际发生额 11,394 万元、对合营企业的担保实际发生额 3.3 亿元、对其他方的担保实际发生额 2 亿元；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0 元。

2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